

资产评估考试辅导：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资产评估师考试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54/2021_2022__E8_B5_84_E

[4_BA_A7_E8_AF_84_E4_c47_55451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54/2021_2022__E8_B5_84_E4_BA_A7_E8_AF_84_E4_c47_554516.htm) 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

。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发行公司债券，必须符合下列条件：(1)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，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。(2)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%。(3)最近3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1年的利息。(4)筹集的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。(5)债券利率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。(6)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。发行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，必须用于审批机关批准的用途，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。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时，除应具备上述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外，还应当符合《证券法》关于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，并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。《证券法》第十八条规定了公司债券发行的禁止性条件，即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再次发行公司债券：(1)前一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尚未募足的。(2)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迟延支付本息的事实，且仍处于继续状态的。(3)违反《证券法》规定，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的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